

证券代码：430240

证券简称：随视传媒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北京随视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☒ 修订原有条款 ☐ 新增条款 ☐ 删除条款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(一) 修订条款对照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一百一十九条 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。董事会设董事长一名。	第一百一十九条 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。董事会设董事长一名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☐ 是 ☒ 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对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北京随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随视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8月14日